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占江先生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李占江	是	531 万股	2019 年 3 月 12 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3.85%	个人需求
合计	-	531 万股	-	-	-	23.85%	-

2、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7,849.86 万股，李占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,226.0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8.36%；累计已质押的股份为 531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76%；另外，李占江先生通过南京越博进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京协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51.5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57%。

3、 其他

李占江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与南京越博进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京协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公司关联股东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,977.5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7.93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占江先生个人资信情况、财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 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14日